

证券代码：832178

证券简称：递家物流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沈阳递家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390号皇朝万鑫国际大厦C座21F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2月13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宏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董事李哈生因出差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 2019 年预计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贷款，将以公司拥有的估值为 172,719,400.00 元人民币的土地及房产作为抵押物。并由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宏、瑞骐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北京沃达思创软件有限公司为上述银行贷款提供信用担保。

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王宏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上海臻满如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市青浦区。2019 年预计与上海臻满如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运输业务往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王宏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拟采购 30 台车辆，车辆贷款公司要求购车贷款只能由个人申请，所以公司员工将以个人名义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购车贷款，由车辆销售公司及本公司分别为员工

提供保证担保。此外，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宏将为车辆销售公司提供反担保，其中，公司以新购置的车辆为抵押物提供反担保，实际控制人王宏以个人信用提供反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9 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沈阳递家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此页无正文）

沈阳递家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5日